

关于进一步建立健全企业联系服务机制的方案

为深入开展“赋能优风增效”深化年机关作风建设专项行动，进一步聚焦企业迫切诉求，创新企业服务模式，护航企业健康成长，支持企业在服务大局中实现更有效率、更高质量发展。

一、工作目标

进一步建立健全企业联系服务机制，目的是加强政府部门与企业交流，落实落细企业属地化管理，使政企间沟通渠道更加畅通，服务模式更加规范；加强政府部门及其工作人员服务企业的主动性和自觉性，促进服务效率和服务质量持续提升；加强机关部门自身效能建设和作风建设，使孟河镇经济发展“软环境”不断优化。

二、主要内容

（一）完善企业服务“网格员”制度

各村（社区）应对现有“网格员”制度进行再明确，进一步优化网格员队伍配置，明确网格员与其联系企业“两张名单”，实现网格员与其联系企业“一一对应”。网格员负责所属网格的日常巡查，负责与其联系企业的日常对接并及时处置职责范围内的涉企事项，严格执行“首问负责制”。

（二）完善企业服务“中转站”制度

镇经济和科技发展办公室应承担“中转站”职能，在企业、各村（社区）、各相关部门中发挥统筹处置、居中协调作用，应安排专人负责涉企事项的接办、交办、反馈、整理等工作，主要

包括：

1. 企业诉求类：

企业存在诉求时，直接向镇经济和科技发展办公室提交，其中，对各村（社区）可自行办结的，由镇经济和科技发展办公室接办后交各村（社区）办理并做好业务指导，网格员负责具体落实；对各村（社区）无法自行办结的，由镇经济和科技发展办公室接办后根据诉求涉及的相关部门，及时转办；对单个部门难以解决或涉及多部门的，由镇经济和科技发展办公室接办后牵头采用协调会商方式提出办理意见；对需要上级部门支持办理的企业诉求，由镇经济和科技发展办公室交办后，各相关部门应自行提交上级条线部门办理。所有企业诉求均由镇经济和科技发展办公室对办理情况全程跟进。

2. 企业问题类：

若企业存在违法违规或疑似违法违规行为，由网格员发现的，应及时告知企业中止相关行为，上报各村（社区）处置并报镇经济和科技发展办公室办理或转办；由各相关部门发现的，各相关部门应自行处置，其中涉及多部门的，报镇经济和科技发展办公室后，由镇经济和科技发展办公室牵头以协调会商方式提出处置意见。

（三）完善企业服务“协同化”制度

建立涉企事项协调会商工作小组，由镇经济和科技发展办公室牵头，相关职能部门及各村（社区）抽调精干人员共同组建，重点解决需要多部门协同处置的企业事项，做好通江工业园区、

富民工业园区及其他小型工业园区内企业的管理服务。

（四）完善企业服务“一本账”制度

由镇经济和科技发展办公室建立企业服务“一本账”，严格执行企业诉求限时办结、企业问题限时处置和挂销账制度，确保企业诉求事事有回复、企业问题件件有落实。一般诉求应在5个工作日内办结并反馈意见，特殊事项可适当延长，原则上不超过10个工作日。所有涉企事项办结后，各村（社区）、各相关部门在向企业反馈办理情况的同时，应同步告知镇经济和科技发展办公室整理登记。

三、职责分工

（一）各村（社区）：负责建立健全网格员队伍，自行安排网格员对所辖范围内企业进行常态化网格化监督、管理和服务。其中，通江工业园区、富民工业园区及其他小型工业园区日常网格化管理等一般性事项由所在村（社区）负责，各类专项行动等重点工作由涉企事项协调会商工作小组负责。

（二）镇经济和科技发展办公室：负责牵头相关职能部门和村（社区）对全镇企业进行常态化监督、管理和服务，负责涉企事项协调会商工作小组的日常运作。其中，重点负责对新入驻企业是否符合国家产业发展政策、区域产业发展布局进行判定；按照准入要求与企业签订投资发展监管协议；对工业企业资源集约利用情况进行综合评价，并基于评价结果，对企业实施新改扩建等工程进行形式审查和业务指导；实施区镇两级工业用地增效。

（三）镇建设管理办公室：负责配合涉企事项协调会商工作

小组开展相关工作；牵头指导集体土地危旧房屋解危工作；牵头指导企业燃气安全工作；负责市政道路、路灯和绿化管理。

（四）镇综合行政执法和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办公室：负责配合涉企事项协调会商工作小组开展相关工作；负责环境保护、安全生产、“两违”巡查的监督管理。协助企业办理环境影响评价、安全生产标准化等各项规范性手续；要求工业集聚区内企业必须按照环评要求配套建设各类污染防治处理设施，并确保正常运行；要求有条件企业尽快实施“雨污分流”，加强工业垃圾和危险废物、企业餐厨废弃物管理，不得擅自倾倒、转移；负责对企业开展消防安全检查，督促整改火险隐患，检查消防设施的落实情况，同时对企业消防人员进行业务指导；负责环境卫生综合管理，督促并指导企业保持好厂区周边环境卫生。

（五）常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空港中心所孟河服务站：负责配合涉企事项协调会商工作小组开展相关工作；负责土地核查工作，对新入驻企业的土地情况进行审核，协调解决建设用地指标等问题；对闲置地块、低效产出地块依照规定进行处置，会同相关部门实施工业企业用地增效。

（六）镇社会事务办公室：负责配合涉企事项协调会商工作小组开展相关工作；负责企业就业和城镇失业登记，开展劳动力素质技能培训，进行职业介绍和岗位招聘；指导用人单位和从业人员依法参加社会保险；负责宣传劳动保障法律法规和规章；负责受理对违反劳动保障法律法规或者规章的行为的举报、投诉；负责依法纠正和查处违反劳动保障法律法规或者规章的行为。

三、有关要求

(一) 提高思想认识。各村（社区）、各相关部门应站在全局的高度认识企业服务的重要性，将企业联系机制作为“赋能优风增效”的关键举措，坚持一切为了企业，一切围绕企业，一切服务企业，真正做到“企业至上、服务为本”。

(二) 深化统筹安排。各村（社区）、各相关部门应妥善处理日常工作与联系企业的关系，加强统筹调配、组织协同，做到定人定岗定责。各分管领导、蹲点领导应全权负责重点涉企事项，切实做到亲自研究部署，亲自调度推进，亲自协调困难。

(三) 实行监督考核。各村（社区）、各相关部门对涉企事项办理情况将纳入年度督查计划，设立“红黑榜单”，作为年度评优评先的重要依据，对表现突出的单位或个人将给予表彰，对典型经验做法将给予推广。

(四) 加强纪律约束。各村（社区）、各相关部门在联系企业过程中应务求实效，杜绝形式主义、官僚主义；坚决做到不接受吃请和礼物，不干扰企业工作，不影响企业正常生产经营，不推诿扯皮和遇到难题绕着走，主动接受各方面监督，保持政企亲清关系。

附件：企业联系服务机制网格员职责清单

附件

企业联系服务机制网格员职责清单

序号	服务单位	服务内容	网格员工作职责
1	孟河镇经济和科技发展办公室	归集、甄别、分派涉企事项，对各部门年度管理服务企业的情况进行统计	<p>(1) 网格员应与联系服务对象企业建立“点对点”沟通渠道，明确企业联系人；</p> <p>(2) 网格员应通过日常巡查和不定期抽查方式，了解联系服务对象企业经营情况，更新联系服务对象企业基础信息；</p> <p>(3) 网格员应第一时间向镇经济和科技发展办公室人员转交联系服务对象企业诉求，第一时间到达现场处置联系服务对象企业突发事件，第一时间向联系服务对象企业反馈所提诉求办理情况。</p>
2	孟河镇综合行政执法和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办公室	企业安全消防管理	<p>(1) 网格员应根据上级安排，向联系服务对象企业发放最新的法规、政策文件、宣传资料，宣传相关安全生产法律法规、方针政策和上级党委政府有关安全生产的重大决策部署；</p> <p>(2) 网格员应通过日常巡查和不定期抽查方式，有序开展安全生产（消防）网格化监管工作，在常州市应急管理信息系统上报安全日常检查情况，消防巡查内容形成书面记录。</p> <p>(3) 网格员应对照《孟河镇工业企业安全生产网格化巡查清单（重点行业领域企业）》（附件4）、《孟河镇工业企业安全生产网格化巡查清单（非重点行业领域规上企业）》（附件5）、《孟河镇工业企业消防安全网格化巡查清单》（附件7）开展检查，检查频率为每季度至少1次，特殊时段适当增加频次；对照《孟河镇工业企业安全生产网格化巡查清单（非重点行业领域规下企业）》（附件6）、《孟河镇工业企业消防安全网格化检查清单》（附件7）开展检查，检查频率为每季度至少1次，特殊时段适当增加频次；</p> <p>(4) 网格员应根据上级要求，落实联系服务对象企业例会制度，每年不少于4次，定期通报安全形势、解读重点工作、加强法律法规政策宣传等；</p> <p>(5) 网格员应对联系服务对象企业可能发生的非法违法生产经营行为和安全生产事故隐患等进行即时劝导、制止，并及时准确上报，根据职责督促、反馈安全生产隐患整改情况；</p> <p>(6) 网格员应在联系服务对象企业发生生产安全事故时，第一时间向镇安委办进行报告，并协助做好事故现场处理和善后工作；</p> <p>(7) 积极配合镇安委办部署的各项工作任务。</p>

		<p>正确引导企业依法依规开展生产加工，加大执法力度，提高违法成本，保护中小企业守法经营。</p>	<p>(1) 网格员应及时记录并更新联系服务对象企业环保手续、工业固(危)废处置协议签署情况；(2) 网格员应常态化做好环保领域政策法规的宣传，逐步摒弃企业主要负责人在污染防治工作方面陈旧落后的理念；(3) 网格员应通过日常巡查和不定期抽查方式，及时发现企业可能存在的违法违规行为，进行即时劝导、制止，并及时准确上报；(4) 网格员要了解企业生产工艺，熟悉企业产污环节，尤其是重点行业企业，掌握污染防治设施工作原理、处理过程、污染因子的排放标准和排放情况，监督污染防治设施正常运行；(5) 网格员在环境应急预警、临时管控及错峰生产启动后，应及时通知监管企业按照要求将减排措施落实到位；(6) 网格员应督促涉气类企业每年定期开展自主监测，重点管理或简化管理类企业严格必须按照排污许可证要求及时上传执行报告。</p>
		<p>发现及制止“两违”案件，配合职能部门做好促拆及助拆工作。</p>	<p>(1) 网格员应通过日常巡查和不定期抽查方式，重点关注联系服务对象企业“两违”动向，及时保留影像资料，定期完善巡查台账，配合主管职能部门对平台信访、群众举报发现的违法建设进行拆除；(2) 网格员应对前期发生“两违”行为的联系服务对象企业开展“回头看”，确保整改到位。</p>
<p>3</p>	<p>孟河镇建设管理办公室</p>	<p>对辖区内登记在册的危房进行管理。</p>	<p>(1) 网格员应通过日常巡查和不定期抽查方式，巡查联系服务对象企业房屋安全状况，做好巡查记录；(2) 网格员发现存在安全隐患房屋应及时告知产权人(使用人)，必要时进行评估鉴定，并根据鉴定结果及时进行整治，确保安全；(3) 网格员应根据上级要求，及时对辖区内的工业企业房屋安全进行排查整治，包括房屋结构安全、高层建筑消防专项排查整治等上级要求的关于房屋安全方面的一切事宜(含 APP 操作)。</p>